



#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44/PV.38  
2 November 1989  
CHINESE

##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 第三十八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9年10月24日星期二,下午3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 主席:** 洛希亚先生(副主席) (巴布亚新几内亚)  
**嗣后:** 加巴先生(主席) (尼日利亚)
-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环境:秘书长的报告[82](f)(续)

---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洛希亚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主持会议。

下午3点10分开会。

### 议程项目82（续）

####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f) 环境：秘书长的报告（A/44/256和Corr. I和Add. I和2）

哈斯米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我代表77国集团发言，77国集团欢迎有机会审议环境问题，环境问题是一个对于所有国家的眼前和长远利益以及生活来说十分关键的重要和复杂的问题。它是一个要求在分担责任的基础上采取全球性行动的全球性问题。毫无疑问，环境问题将成为对致力于共同未来的所有国家间的真正相互依赖的极其重要的检验。

今年6月在加拉加斯举行的77国集团特别部长级会议认识到环境问题的重要性，会议明确表示77国集团的成员国将继续尽一切努力避免环境恶化。在会上部长们重申77国集团致力于加强国际合作，以保护环境，这要求采取全球性多边努力，全面地处理这些问题。

此外，部长们明确规定了持续发展的概念，这一概念必须包括满足发展中国家人民的基本需要，保持足够的发展水平，以实现其社会和经济目标，在健康、安全和清洁的环境中改善生活质量。

部长们也发表如下声明：

第一，持续发展的概念不应被用作在多边发展和金融机构中施加附加的条件限制的借口。

第二，贫困和环境恶化密切相关，因此，保护环境必须被视为发展进程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不能将它与发展进程分割开来看待。由于贫困和人口增长给自然资源造成的过大压力已导致出现土地退化，砍伐森林和沙漠化等问题，需要带

着紧迫感将这些问题与全球环境问题放在一起处理。在此方面，77国集团强调在保护环境的一致多边合作所作的任何安排中，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辅助性措施是极其重要的。

第三，迫切需要国际社会留出净额外资金，除其他事项以外，应将这部分资金用于获取和转让环境上可靠的技术。应该以优惠条件使发展中国家都可得到可供选择的技术。

第四，由于发达国家在生产和消费危害环境的物质中占很大比重，因此它们在寻求全球环境保护的长期的解救办法中应该担负起主要责任，它们应该对为减少危害环境物质的消费所作出的国际努力作出主要贡献。

77国集团也重申在国际范围内采取的各项措施应该充分考虑到现存的不对称现象和全球发展与消费格局，应该自觉地寻求纠正这一问题。

去年9月在贝尔格莱德举行的不结盟国家第九次首脑会议上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

在目前于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举行的英联邦首脑会议上，环境问题占有明显地位，因此产生了题为《凌家卫环境宣言》的宣言。正如我早些时候在第二委员会所阐明的那样，《宣言》反映了一些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在富有建设性地处理各种问题和为找到解决办法提出具体建议的过程中出现的观点趋同的现象。这是令人高兴的。这是一个良好的预兆，它可以为在全球基础上在环境这一极端重要的问题上进行的互利合作作出积极贡献。

必须回顾，区域集团的领导人也对环境问题作了其他具有积极意义的发言。

我们认为在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和吉隆坡英联邦首脑会议上所表达的观点以及77国集团所表明观点构成了拟定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重要投入。暂定于1992年召开的该会议将为以综合方式处理各种环境与发展问题提供重要机会。不应使该会议成为一个纯粹的技术性或学术性会议。该会议应该成为

讨论并制定处理环境与发展方面的各种相互影响问题的全面办法的讨论会。首先我想明确表示，如果认为发展中国家在各种发展问题方面将对拟定召开的会议提出不现实的要求因而改变会议的性质，那是荒谬的。

我们认为，所有国家已认识到环境与发展不是一个南北问题。但是，发展中国家感到关切的是，当我们讨论拟定于1992年召开的环境与发展会议时，发达国家将过份地强调环境问题，而不同样地处理直接侵害环境的发展问题和缺点并保证寻求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法。

人们对发展与环境的考虑并非相互排斥；解决一个方面并不需要牺牲另外一个方面。此外，发达国家不应表面上装作是根据环境的考虑而仓促地对发展中国家采取歧视性政策和行政作法。

我要指出，发达国家是大部分有害环境物质的生产者和消费者。因此，他们应当在寻找解决全球环境保护问题的长期办法方面负主要责任，并应对国际上减少对这种物质的消费的努力作出重要贡献。我们需要重申这一事实，以防止对任何有关1992年会议结局的目标和愿望的错误解释，而且在对环境恶化所负责任方面不应出现背弃诺言的情况。对于拟议中的会议的组织方面，我愿提到我在1989年7月13日举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夏季会议上就召开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问题进行讨论中所作的发言。我当时指出，筹备过程应包括成立一个让各方普遍参加并设有一个秘书处的筹备委员会。这一应成为总务委员会的筹备委员会，必须由大会成立。

在如何使有关各方汇集到联合国下似乎存在着一些分歧，这是人们所公认

的。77国愿强调指出，如果在筹备过程上存在分歧，我们就会造成一个不良的开端，从而影响到会议的结局，而对我们大家产生长远的影响。鉴于会议的实质性和组织方面的重要性，77国集团打算与各方举行进一步的讨论，以取得协商一致意见。会议的问题极为重要，不容出现分裂。

目前正在进行磋商的进程表明了一个基础，该基础将反映出普遍参与，并让各个部门与组织在筹备过程中献策献力。筹委会的地点也正在磋商之中，而就委员会应在一个或不止一个地点举行会议的问题已提出了有力的论证。

我所提到的各个方面都必须成为尽早达成的共同协议的议题。同时，我必须断然强调指出：77国集团充分意识到并深刻了解建议中的会议的意义，不会匆忙的作出不成熟的决定。关于建议中会议的地点，77国集团支持接受巴西提出的作为会议东道国的请求。

最后，我要再次指出，我们正在进行磋商，在大会本届会议的适当时候我们将能更好地讨论问题的各个方面。

克雷扎诺夫斯基先生（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以俄语发言）在刚刚结束的一般性辩论期间，各位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部长、知名的政治家和几乎全体联合国的会员国，在这个讲坛上提醒国际社会注意现存的问题，使我们看到了当今地球上的多彩的生活。对一般性辩论的分析表明，实际上所有代表团都指出生态——如果不是重要的优先问题——是与裁军和解决区域冲突与危机局势这样的问题具有同等的意义和重要性。另一个事实进一步证实了这一点：即我们正在全体会议上讨论这个问题，而人们通常对大会全体会议的进程加以高度重视。自通过第43/196号决议——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是决议的一个提案国——一年来，各方就有关在1992年举行这次会议的基本工作和安排问题广泛交换了意见。我要特别提到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15次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夏季会议上进行的深入讨论。

我们所注意到的这次讨论的结果，就是认识到在扩大生态方面的国际合作与各

国更有效和迅速地解决生态问题的可能性之间存在着直接和恰当的联系，因为环境污染不受国界生态屏障或其他障碍的限制。我们认为，人们还达成了一项相互谅解：即我们必须共同利用现有的国际机构，也许还应考虑建立新的国际生态机构。

我们的共同努力可以集中到一个焦点，这就是于1992年在联合国范围内举行一次环境与发展会议。会议的意义和效果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代表出席的情况。考虑到当今生态问题的严重性和重要性以及会议需要进行的工作的意义，我们支持应在最高政治级别举行这次会议的看法。

在举行高级别的生态会议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经验。我们所指的是1979年的欧洲会议，这次会议使我们签署了有关长期的跨越国家边界的空气污染问题的公约，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指出，该文件决定了欧洲环境的清洁。今天，1979年公约的范围已通过新的议定书而得到扩大。1992年会议——各国将派高级代表参加——会使我们通过一项法律文件，促使各国政府对解决基本生态问题的活动的各个方面作出具体承诺。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其第15届会议上，集中精力明确了各项优先任务与活动。人们就生态问题的优先方面表达了很多看法，1992年会议将集中注意这些看法。而在选择真正反映其全球意义的优先任务方面，必须取得合理的妥协。因此，我们同意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15/3号决议附件第4段中的清单，在制定这一清单时考虑了科学与技术方面的最近成果及来自不同地区和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大多数国家的观点。联合国系统已在就现有生态问题的后果制定联合行动方案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最近的例子包括加强对臭氧层减损情况控制及保护野生动物的行动。医生们已经说过，预防一种疾病比治疗这种疾病更容易。因此，这次会议应特别注意对使生态情况恶化的主要根源采取预防措施。在这方面，我们认为会议需要考虑利用联合国系统监测生态方面的紧急情况，并在紧急情况下采取行动和制定消除其造成的后果的方法的可能性。为保证成功地完成这种任务，我们可以不用等到1992年，而先建立一个联合国生态紧急援助中心。

我们相信，建立这样一个中心将会极大地推动在国际合作方面取得实际效益，而联合国系统的国际组织仍然缺乏这种实际效益。

该会议同时也可以促进有关环境的科学政策、生态形势以及意外事故等情报的自由迅速地交换。在这方面，我们正在看到现存的国际组织的作用正在得到加强，特别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尤为如此。因此，一个很好的想法就是由大会以某些方式来强调联合国系统的各机构、组织和方案在执行它们最后建议方面所承担的义务。

与此同时，要想使已经通过的决定能够得到圆满的执行，那么就对各种需求、财政资源以及潜在的财政资源作出共同估价。我们曾经反复提及是否有可能建立一项特别国际生态信托基金，该基金的资金可由各国、组织以及个人自愿捐助，也可以把通过真正的裁军而节省下来的军费开支作为一项来源。

会议的建议要求把部分军工生产能力转用于环境保护措施，这样，在短期内就可以在世界生态方面收到效果。

现在我想就会议的筹备工作讲几句话。我们赞同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15/3号决定中所表达的见解，认为理事会也可以作为一个政府间委员会来进行工作。环境规划署是1972年会议的结果，那么二十年后由该规划署所属的审议机构来为下一次世界范围内的讲坛做筹备工作是非常合适的。

关于筹备委员会的活动有两种看法。一种看法是该委员会应该得到更大的自由，以期决定它自己的议程。第二种看法是该委员会应该有明确规定的活动范围，并在国际和政府间一级对该委员会作出有关指示。

人们无意低估这一未来委员会的潜力，但是我们必须指出离大会召开仅有三年的时间，而且有许多工作尚待完成。我们必须尽力使筹备委员会摆脱日常杂务，使其能够有余地进行真正具有创造性的工作。同时我们也应该尽力把整个筹备进程乃至会议本身的费用压至最低水平。

关于会议名称问题，我们现在至少已经收到十项有效建议。我们想提醒注意

这样一个事实，即人们建议的这次会议的使命基本上符合国际生态安全的各项目标与任务，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是在联合国内提出这种建议的发起国之一。

我们希望通过共同努力我们能够成功地筹备这一次具有代表性的论坛，这也是国际社会所期待的。这一论坛所作出的各项决定必须成为旨在改进地球环境的方案的基础。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环境与发展领域中妇女的作用和贡献是至关重要的。正是铭记这一点，现在我请新西兰代表安·赫克斯女士向大会发表讲话。

安·赫克斯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总理杰弗里·帕尔默先生三个星期前曾在这个讲坛上发表过讲话。他谈到全球生态方面的相互依赖关系以及联合国在确保国际合作以保护我们这一星球方面的重要作用。他同时也强调了环境与发展之间的联系。因此，我高兴能有机会重申新西兰对1992年联合国会议的强烈支持，该次会议的目的是制定法律、政治和体制方面的办法，以解决世界上各种亟待解决的环境问题。

我想提醒大会注意英联邦49个成员国的政府首脑几天前于10月21日发表的一项宣言，即人们所称的《凌家卫岛宣言》。这是一项重要的承诺，为保护和保存世界环境而采取合作行动，在这一承诺中各政府首脑表示全力支持1992年联合国会议的召开。

我们认为至关重要的是，大会本届会议应当提出一项清楚、有条理、有效率的战略，以使这次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筹备工作能够开始着手进行。因此，新西兰决心在本届会议中作出富有建设性的努力，为会议获得成功奠定下基础。我们愿意充分参与筹备工作以及会议本身。

去年，新西兰十分高兴地成为第43/196号决议的一个提案国。该项决议以协商一致获得通过，表明所有代表团对我们的环境所面临的种种威胁都感到关



注，同时也表明它们意识到保证持续不断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这是国际经济活动的一项中心任务。

我们随后积极地参与了关于建议召开的这次会议的各项目标以及如何实现这些目标的辩论。我们承认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在莫斯达法·托尔巴先生的领导下，在联合国系统中在全球环境问题方面，特别是为这次会议已经作出而且必须继续作出的重大贡献。我们极深刻地意识到环境规划署在环境问题上所发挥的协调作用，同时也意识到环境规划署以富有建设性的方式同其他许多与环境问题有密切联系的联合国机构进行了合作。

今年五月在内罗毕举行的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15次会议，致力于它所承担的任务，完成了第43/196号决议。理事会以第15/3号决定及其附件提供了极为丰富的指导材料，以供本届会议评价。值得提及的是，曾请理事会特别关注该次会议的目标、内容和范围。在这方面，第15/3号决定的附件所载的各项因素是十分有益的。

六个星期之后，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次常会期间联合国会员国再次有机会对这次会议发表看法。显然对于这次会议的许多方面存在着许多不同的看法。那次我曾荣幸地就这次会议的目标和结构以及会议的筹备工作阐述了我国的总的看法。当时我十分谨慎，并不排除任何选择。我仅是表明新西兰希望这次会议能成为一次所有人都能够参加的会议，一次展现前进道路的会议，更为重要的是，一次能够产生结果的会议。我们强烈地意识到所有成员国都有必要表现出灵活性和善意。

待到本大会就召开一次环境与发展会议而通过一项决议的时候，筹备工作的时间也就仅有30个月了。这次会议所要讨论的问题数目很多，而又复杂。我们希望本次会议能够就明确的行动途径达成协议，这样就可以避免在筹备过程中出现不必要的耽搁。到1992年6月仅有30个月，我们不能把主要决定拖到筹备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因此我们认为大会必须确保关键决定必须在本届会议期间作出。同时，我们也必须确保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在一开始就十分清楚我们向它们期待着什么。

为了推动在本届会议中摆在我们面前的进程，我想略述新西兰对会议的主要方面及其筹备工作的看法。

我们欢迎巴西政府慷慨地提出了主办这次会议的建议。这一建议表明巴西将在资金和力量上承担主要责任，我们对此表示赞赏，并认为这进一步表明了巴西致力于遵照持久发展的原则维护并改善世界环境。

第43/196号决议要求本届大会注意会议的范围与目标。我已经说过，开发计划署关于优先题目的决定15/13中规定的工作以及第43/196号决议序言部分所载的各目标的定义是有益的。我们都必须承认各会员国可能对全球环境问题上持不同的观点。要使这次会议开得有意义，就必须承认不同的方法。

同时，如果要使这次会议获得成果，必须要制定优先项目。新西兰认为，必须对严重的环境问题给予优先考虑。如气候变化、臭氧枯竭、沙漠化和干旱、维持和保护濒临灭绝的种类。应该特别优先考虑发展要求与环境要求之间保持一致的需要。

会议将需要考虑建立保证国际合作以阻止环境恶化的机制。新西兰总理在向本届会议讲话时提到需要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一个新的机构，可以称之为环境保护理事会。他并不认为这样一个组织可以取代开发计划署之类的现有机构。它将受权协调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决定，并作出具有约束力的决定。新西兰认为，在考虑建立符合规章的机制的范围内在会议上审议这一问题是很重要的。在同样的情况下评价联合国现有机构在处理环境和发展问题中的表现也是很重要的。

会议将讨论的所有环境问题都对全球以及国家和地区的前途有关系。对这些问题的审议必须要以尽可能广泛的参与为基础。筹备委员会必须向联合国所有会

员国开放。因此，会议应该在保证最广泛参与的地点举行。这样的地点只有一个：联合国总部。当然，我们认识到有人非常愿意选择其他地点，包括日内瓦，也可能是内罗毕。为满足这样的要求，我们将准备在一个以上的地点举行筹备委员会的会议。

筹备委员会拟召开的四次会议将不能够包括筹备工作中的所有问题，而且我们也不应指望它们这么做。联合国系统也必须全力参与筹备进程。我们欢迎秘书长亲自监督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特别工作组的工作。同样重要的是，与会国应参加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机构的审议工作。必须作出特别努力，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参加，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通常不能派代表参加的领域。我国代表团特别认识到南太平洋的许多岛屿小国受到气候变化的非常严重的影响。应该倾听它们的声音。

我不想借此机会就有关筹备过程的性质和运作等其他问题的范围进行辩论。这些问题最好留给非正式的谈判进程，在此基础上达成一致意见。但是我确实希望在这次辩论中象其他人一样强调在本届会议规定筹备和召开这次会议的实际费用的重要性。我们必须在充分了解这些行动的费用费用的情况下对待这一重大承诺，如果必要的话，愿意接受为满足新的优先项目而对其他活动作的重新安排。

最后，在整个这次辩论中，虽然其他发言者表示了各种各样的，有时甚至是完全不同的观点，但是有一条主线，表明各会员国要使这一重大努力获得成功的决心。当我们都开始走上通往1992年6月的道路时，我很高兴使我国致力于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非常得体地称为的“我们的共同未来”。

佩伊奇先生（南斯拉夫）（以英语发言）：马来西亚代表就环境和发展问题提出了联合国77国集团的总的看法，我们对此表示同意和支持。由于环境是一个全球性问题，影响到所有国家，并正成为国际合作的一个优先领域，我国代表团想为共同考虑会议的特点及其筹备的性质作出贡献。

我们今天面临的环境问题很难说是新问题，但只是到了最近我们才开始认识到

这些问题的复杂性。过去我们主要关心的是，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如何加速发展，而没有充分考虑到发展如何会影响到环境。今天我们非常关注如何继续发展和保护环境，否则，环境恶化可能会使经济发展遭到挫折或走向反面。

我们许多年前就已认识到了环境问题。早在1969年，联合国前秘书长，已故的吴丹指出了这一问题，说：

“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在人与环境的关系中出现了世界范围的危机。”

二十年以后这一危机的程度令人担忧，形式多样：臭氧层的枯竭、温室效应、沙漠化、赤贫和不发展。

尽管在国家和国际一级作出了巨大努力，同时自斯德哥尔摩会议以来取得了许多成果，但环境仍在迅速恶化，达到了令人震惊的地步。这个问题同其他问题一样，存在着明显的因果关系。到目前为止，我们注意的主要是结果。但从现在开始，我们必须关注原因，以防止环境进一步恶化，给发展带来消极影响。这将是会议的一个主要目标。

发达国家是环境的最大污染者，显然必须对恢复自然的平衡承担最大责任。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增长和发展仍然是维护和保护环境的主要手段，因为贫困削弱了人民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的能力。

发展中国的经济困难以及经济和社会问题的严重性是这些国家关心的主要问题，这些问题削弱了它们管理环境的能力。由于发展中国家无力影响国际经济关系，而普遍受到国际经济关系的影响，外债、资金的净外流和陈旧的技术使情况更加复杂。

因此，环境与发展问题会议提供了一次机会，使人们可以根据相互利益以及经济和生态之间的相互关系，审查各国面临的各种问题。我们必须摆脱以往的某些幻觉。试图通过原有的发展和环境方针来维护社会和生态稳定实际上只会加剧不稳定。

新的、环境上稳妥的技术必须加速向各国传播。必须改变制约技术转让的国家和国际准则。必须以新的制度来取代100年前确立的条例和惯例。发展中国家应当有机会在优惠条件下获得这些技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财政援助和支持应当有助于它们保护环境，而不会损害它们的发展目标和优先考虑项目，这是极为重要的。

人们日益关注环境恶化对当代人和后代人的影响，这充分体现在于贝尔格莱德召开的第九次不结盟国家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上，会议对保护环境问题给予了高度优先考虑。

这次会议表示，所有不结盟国家希望加强和促进在环境领域的国际合作。会议欢迎于1992年召开联合国环境与发展问题会议，作为一次综合地处理环境与发展问题的重要机会，并支持巴西担任会议的东道国。

我希望强调，这样一次重要会议必须极其认真地加以筹备，对环境与发展应当给予同等重视。此外，在筹备工作中，不应忽略额外财政资源问题。印度总理拉吉夫·甘地先生在贝尔格莱德提议设立由联合国主持的地球保护基金会，这项建议已反映在不结盟国家最高级会议关于环境问题的一份单独文件中。我们支持这一建议。在环境与发展问题会议的筹备过程中和会议期间，都应对这一建议进行认真审议。

关于会议的筹备机构，我国代表团赞成设立一政府间筹备委员会，联合国会员国和非会员国都可平等地自由参加。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秘书处和联合国秘书处应对该委员会提供专家帮助。

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国际机构和组织以及一些有关的非政府组织都应参与进来，并为会议的筹备工作作出贡献。

我们希望在大会本届会议的磋商过程中，其他有关问题也将得到解决。

最后，请允许我指出，我国代表团确信，在会议的筹备过程中和会议期间，必

须发扬合作与充分尊重各国利益的精神。 只有在此基础上，我们才能期望取得圆满结果，并把这些结果付诸实施。

威伦斯基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两年多之前，世界环境与发展问题委员会清楚地表明，人的数字和人类活动导致的重大变化正在威胁地球上的安全、幸福和生命本身。 该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采取行动并进行合作，对国家和国际各级的许多政策和体制安排作出重大调整，以促进采取行动。

澳大利亚向许多其他国家一样，欢迎该委员会的报告。 持续发展的基本概念、对世界所面临环境威胁的原因与后果的分析以及为应付这些威胁而建议采取的行动，是该委员会建议的全球行动计划和澳大利亚关于全球环境问题的国家方针的共同要点。

世界环境与发展问题委员会的报告，或布伦特兰报告，尽管具有明显的价值，但如果我们不能设法把这一报告和其他类似报告化为切实可行的方案，并利用足够的资源，推动保护和改善地球环境的任务，报告只不过是一纸空文。 我们大力支持1992年的会议，希望会议将在这一转化过程中发挥主要作用。 这也是对联合国系统的严峻考验。 环境已经成为一个新的重大问题，只有通过国际合作才能得到解决。 联合国是否能挺身而出，通过协调行动来应付这一挑战，或者如一些人批评的那样，因为空话连篇，滥发决议而丧失了行动的动力，不能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 确保联合国经受考验，勇敢应付挑战的沉重责任就落在大会在座各国的肩上。

为保证1992年的会议取得成功，在这一阶段，我们需要解决两个基本问题：第一，会议的目标是什么，第二，面对这些目标，我们如何才能作好准备，使会议取得圆满结果？

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最近关于1992年会议的决定可以帮助我们解答第一个问题，即有关目标的问题。 该决定的重点是请求会议做好下列事情：审查环境局势；确定国家、地区和全球战略；确定在特定时限内从根本上采取预防行动来保护环境

的方针；规划如何更好地就环境上适当的技术和环境管理问题交流信息；提高在经济和社会发展进程中处理环境问题的体制能力。用数量表示会议各项决定和建议所涉及费用。

这是一个稳妥的、切实可行的议程。与此同时，在确定会议的目标时，我们必须承认，各国和各地区的议程不会是千篇一律的。我们应当对差异保持敏感。在工业化国家，对环境上适当和持久的发展的讨论往往强调持久性，相形之下，较贫穷国家则往往强调发展。

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都有合理的关注，应该为人所听取。双方建设性的合作是必要的。因此，在不忽视其最基本的环境中心情况下，这次会议必须全面考虑环境与发展之间复杂的相互依存关系，也不应回避对促进更有益于发展的国际经济的需求的讨论。

第二个问题是会议筹备。这并不是仅仅疏通官僚迷宫的问题，它是一个关键的制定各种有利条件的进程，并与会议的目标紧密相关。

一个重要原则是，所有国家都必须在最大程度上以最平等的方式参加会议的筹备。我们认为，这将由筹备委员会所促成，它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理事会，它还欢迎非会员国参加。但是我们还愿意审议其它有效的建议。把这次会议放在一个发展中国家召开是很适合的，我今天愿意宣布我国支持巴西作会议的东道主的建议。

我们还必须确保，会议能得到实质性的投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气象组织，政府间气象变化委员会（澳大利亚在这些组织里起着积极作用）正顺利地工作，并正在提供人们所急需的关于反应战略的科学评估和建议。地方和地区性的看法也是重要的投入，各地区的会议也正在筹备之中，准备于1992年召开。例如，在亚太地区，明年将会就环境问题召开一次部长级会议。作为1992年会议的

前奏，澳大利亚还将在1990至91年举办一次关于亚洲和南半球地区环境问题的国际会议。

布伦特兰的报告象各国政府一样敦促各国公民、非政府组织和有关工业界介入环境问题，而这一问题在我们的筹备工作中还没得到充分重视。

工业界和私人方面的参加很明显是必要的。1992年会议可能会提出的新的环境方面的标准会对全球工业产生重大影响，例如包括提出新的税收制度，新的产品法规，污染惩罚条例以及其他惩罚条例。布伦特兰报告在此问题上提醒我们：

“工业界处在人民与环境交界面的前沿。或许就是这一主要变化工具影响着（既是积极地又是消极地）开发环境资源基础。因此，工业界与政府双方更密切地一切工作，一定会得到好处。”（A/42/427, 321页, 第75段）

上个月在堪培拉就化学武器这一问题，65个国家和世界化学工业界的400名代表成功地聚集在一起推动了一项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谈判。霍克总理在大会开幕式上就有必要使工业界涉及环境保护问题阐述了立场，他说：

“人们越来越感到工业界必须为其行动的后果负责，特别是在环境方面。”

同样，我们必须努力使每个公民和社区以及非政府组织团体加入关于环境问题的对话之中，以便促进全社会的环境意识，并通过考虑那些受到直接影响的人们的观点来帮助决策过程。在许多问题上，是非政府组织提醒各国政府我们正面临着紧迫的环境危机。

在准备1992年环境会议过程中，我们需要的是所有这些政府部门外的这些重要参与者发挥作用。虽然这个进程是复杂的，但这样我们将制定更好的政策，并为成功实施这些政策提供更好的前景。

最后，我愿强调1992年会议并非 是目的，而是一个进程的一部分，这一进程最后是要采取行动的。



作为在90年代及今后对环境问题作出更大规模的努力的第一步，1992年会议的成功召开之前当然还需要做许多工作。我们已经有了文件的纲领，但它需要更精细的阐明。我们需要邀请更多的参与者并促使他们起积极作用。我们更需要确保，这一部分会促进今后的行动，并在整个这一巨大舞台上演出结束时，只有居住在非常安全的环境中的人类作为观众留存下来。

尼库林先生（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以俄语发言）：保护环境的问题无疑不仅在联合国具有重要地位，问题的解决将决定世界稳定及生态安全的发展，因为这是人类生存斗争的一部分。臭氧层变稀薄、酸雨、水资源的污染、缺少清洁的饮用水，沙漠化，毁林行动，有毒废物等等都造成了对人类生活的真正威胁。

毫无控制的经济和其他方面人类的活动所造成的后果引发了上述这些问题。我们也不能忽视军备竞赛和军事冲突对环境所产生的有害影响。因外，还有工业事故，在白俄罗斯，这不是一个抽象概念问题，在这里发生了切尔诺贝利事件，及其所造成的影响。我们共和国正在起草一份在1990年至95年全面消除这一事故影响并确保人口生命安全的综合性计划，这要花费160亿多的卢布。我们只能通过共同努力来实施这一计划，我们欢迎一些组织的活动，它们向白俄罗斯提供援助帮助我们消除切尔诺贝利事故的后果。

生态问题从其本质上来说是没有国界的。没有一个国家能单独解决这一问题。我们需要国际合作以保护自然。克服消极现象的可能性与裁军和节省人力物力资源紧密相连。世界生态环境要求人们采取新的生态方面的思维。正是这一对于人类安全环境的关注使苏联提议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一个紧急生态援助中心，我们完全支持这一建议。通过可能的和最有效的方法来扫除全球范围内对环境的威胁并确保普遍生态安全，这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紧迫要求。在联合国主持下于1992年召开的国际环境与发展会议将是在这一方面迈出的重要一步。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根据大会的第43/196号决议作出反应,表示支持召开一次高级别的会议,我们相信,这一会议将为生态发展制定战略,并将成为国际一级保护环境活动的一个十分重要的事件。在答复中,我们对联合国、联合国的附属机构以及国际社会为保护环境而在不久的将来应做的事情表明了自己的看法。

现在,我们只想强调指出,我们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战略应当是现实的,而要想现实,那么这一战略就必须以这一问题的所有方面——生态、政治、社会、科学与技术——为基础,必需考虑到不同的国家和国家集团的具体情况和可能性,必需包括为在世界上实现生态干净的发展而所有国家都必须遵守的经济和法律方面的保证,当然,还必需考虑到全球性生态问题的范围和严重程度。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巴西提出担任1992年会议的东道国。我们认为,我们应建设性地利用尚存的时间,为会议进行切实可行的准备。为了取得积极的成果,我们认为所有即将召开的国际环境会议和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活动都必须以为1992年的会议作准备为对会议作出贡献为目标。

我们应当强调其它国际组织、国家集团和各个国家在专家、国家、区域与国际各级所做努力的重要性,做出这些努力的目的是为了审议和通过保护环境的具体行动。作为泛欧进程的一部分,正在举行欧洲会议,特别是在索非亚召开的会议以及在卑尔根召开的高级别会议,这一点对我们来说极为重要。

毫无疑问,我们应当加强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国际法院其它有关的联合国机构、联合国系统内所有组织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卫生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和联合国救灾协调员办公室、联合国的各区域经济委员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和其它发展机构在保护环境方面发挥的作用。人们已要求经济与社会理事会在这方面发挥领导作用。

我们应当很好地利用国际社会在发展生态发展合作中取得的一切成就。因此,我们支持捷克斯洛伐克和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就环境问题提出的倡议。

与保护环境有关的问题不应当成为意识形态争论的主题, 这些问题需要深入

的分细，需要经过深思熟虑、具体、迅速和共同的行动，以便取得积极的成果。仅靠在国家一级采取措施保护环境是不够的：我们需要一致的国际努力。保护环境正日益成为一个政治问题，成为国际关系中的一个问题。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在著名的题为《军备竞赛对环境及生态安全的其它方面造成的后果》的文件中已要求国际社会为生态领域的国际合作规定基本的方向。

我们希望大会在本届会议上将为保护环境和有关1992年会议的筹备工作提出协商一致的建议。

阿尔瓦雷斯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我们十分高兴地注意到，环境问题现在正在全世界范围内得到政治上的重视，这是没有先例的。在使这一问题在各国政府和联合国本身的审议中占有其合理的位置方面，国际社会确实已做了许多工作。

18年前，在关于人类环境的联合国斯德哥尔摩会议上，国际社会首次承认了环境保护的全球性，随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建立了。在那之后，在80年代初期，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开始了一个项目，其结果是题为《2000年及21世纪的环境展望》的报告。大概在同一时期，在当时挪威的首相布伦特兰夫人干练的指导下，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工作也取得了进展。

1987年4月27日，该委员会发表了其题为“我们的共同未来”的报告，该报告向各国政府提出挑战，要求在进行发展时将环境问题作为经济增长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来考虑。该报告还向有关的联合国机构提出了挑战，要求根据上述新的发展哲学重新制定其政策和方案。同该委员会的报告一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报告《2000年以及21世纪的环境展望》得出结论说，解决严重的环境问题，不论是在全球一级、区域一级还是国家一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将环境方面的考虑充分地并入发展进程中。

菲律宾政府作出的反应集中体现在对考虑环境与发展的一种新了解。1986年，我们重组了我们的自然资源部，将其命名为自然资源与环境部。这一经过重组的部门的主要办公室之一就是环境管理局，政府的所有其它机构都同该局

进行密切的协调，以确保环境方面的考虑在政府的活动中得到极大的重视。

菲律宾政府决定将对自然资源的关切和对环境的关切合并在一个部门之下，这保证了从适当的角度来审议环境保护问题。例如，在森林利用方面，森林大面积的消失和树木滥伐在我们的土地上造成了灾难，这导致采取了新的政策，以努力保护环境。

人们普遍承认，污染是没有领土更没有政治上的疆界，除非国际社会加深其认识，从共同目标的角度考虑问题，保护地球，否则地球必将很快无法改变地不适合人类居住。

我国代表团和我国政府了解联合国各个机构所作出的持续努力。我们赞赏这些努力，并将继续支持这些活动。我们也一直关注着下列的国际努力：起草有关环境估价的一整套目标和原则，1985年《关于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的议定书，交换国际贸易中的化学原素的情报的指导方针，支持1977年《同沙漠化作斗争的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有关活动。

菲律宾参与了1985年《关于保护臭氧层的维也纳公约》的关于氯碳氟化合物议定书的起草工作，菲律宾参议院随后批准了该议定书。

所有这些都还不够。国际社会迫切需要一个各国政府一致努力的议程。只有那样，我们才能够充分地在发展中国家实现持续增长与发展的总关切范围解决我们对环境保护的共同关切。这一议程应在我们在国际社会的共同需求与每一个发展中国家迫切的发展目标之间寻求平衡。

我们不能不注意到下列事实，即多年来，发达国家一直是我们全球环境恶化的主要造成者。

正是从这个角度出发，菲律宾政府完成赞成在1992年召开一次国际会议，讨论环境和发展问题。希望到那个时候我们会通过不断的努力进一步澄清关于地球恶化问题的全球议程。

会议应该进一步评估环境与发展之间的联系以及如何国际关系中妥当地处理这种关系。对于这种关系，有几种有关的看法。其中关键的观点是，从环境方

面来看，贫穷因环境恶化而加深，同时又造成环境恶化。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相信，最根本的环境挑战是如何保护和维持我们的环境，同时又不妨碍经济增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如果国际社会能够通过各种多边合作计划对每一发展中国家执行支持性的措施，就能够实现这一点。除其他外，可以为环境合作拨出额外的净资金资源，用于获得和转让无害于环境的技术。同样重要的一种观点是，发展中国家普遍对政策改革的反应有限，其原因之一是国际经济环境仍然不利。外债问题仍然无法克服；对于发展中国家出口产品的保护主义措施再度上升；而且私人 and 官方资本流动缩减的趋势仍然没有缓和的迹象。

为了保证这次环境与发展国际会议的成功召开，需要作充分的技术准备。大会应该建立一个联合国所有成员国都可以参加的政府间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应该立即开始工作，并责成联合国系统内所有有关的机构、组织和单位协助这个政府间筹备委员会工作。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应该审查委员会筹备工作的情况以及世界所有各国为解决环境污染和恶化这个严重问题的进一步努力。

最后，我国代表团支持关于在一个发展中国家举行这次国际环境与发展会议的建议，至少可以生动地表现环境与发展之间的直接联系。我还高兴地宣布，我国政府支持以巴西作为1992年会议的会址。

摩尔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把1992年的环境与发展会议看作是联合国系统处理全球环境问题的一个巨大挑战。在斯德哥尔摩会议第一次使联合国大规模地注意环境问题以后的二十年召开的这次会议是审查1972年以来所取得的进步并且为今后规划建设性行动的一个机会。美国认为，1992年会议的目的应该是考察总的环境问题，从环境的角度认真地注意能够持久的发展。

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目前正深入进行关于环境的具体行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也许是斯德哥尔摩会议最重要的后代。环境规划署是联合国系统环境工作的集中点和环境协调中心，所以应该加强其作用。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在大气科学方面的工作正在为审议切实可行的措施，应付气候变化的威胁

奠定实验和分析基础。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不久也将审议一个更为正式的环境规划，重点在于促进技术转让，以生产和使用耗费臭氧的化学物质的替代品，建立一个有害废料场地的检查制度和为制革及水泥工业恢复环境。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目前正在支持世界上约400个项目，耗资约3亿美元，目的在于解决特定的环境问题；它还管理由其他环境资金所资助的价值约1亿美元的其他项目。

我们相信，1992年会议会成为国际环境思想和规划的一个里程碑。 它应该全面地统计和估价实际上已经在进行或计划进行的全部方案与活动；确定需要进一步努力的领域并提出新的或补充措施，来消除这些差距；并且改进组织结构及其协调。

环境规划署和气象组织合设的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正在评估当前的气候变化科学证据的状况，考虑此种变化可能产生的社会、经济、及其他影响并审评可能的对应办法。 这个小组的工作可能会导致关于全球变暖的框架公约的谈判，也许会在1992年达成某种协定。 我们大家也可以在这项工作的基础上来考虑如何确定1992年会议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如果我们认识到，在开会之前我们只有短短的两年时间，那么任务的艰巨程度是不言而喻的。 紧紧地依靠环境规划署进行适当的筹备工作是会议成功的必要条件。 在坚实的实质性和程序性筹备工作基础上，1992年的会议应该能够产生具体、切实可行和有希望的建议。 美国坚信，1992年会议从环境的角度来处理发展问题，而不是紧紧把环境问题看作是发展过程中诸多因素的一个。 我们支持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协商一致的第15/3号决定，因为它对这个问题采取了平衡的态度。

我们特别重视第15/3号决定附件中列举的主要环境问题包括保护大气、海洋、土壤和淡水资源；维护生物多样性；以及在不破坏环境的情况下处理有毒化学物品和有害废料。

会议的筹备工作应该审查1972年以来各国和国际的环境努力，并且确定或

概括当前和将来行动的切实可行的战略。有必要监测各种正式协定的进展情况；审议如何把对于环境影响的评估纳入发展计划。在尊重知识产权的同时改进技术情报的流动；改善环境教育并交流关于环境政策的情报；并提出特别是在联合国系统内加强体制并明确责任的建议。

会议还应该审查不危机环境的技术及其在发展中国家的应用。美国承认，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面临特殊的和紧迫的问题，在处理这些问题时需要帮助。

第15/3号决定附件中还载有关于筹备委员会审议工作的切实可行、深思熟虑的准则。美国赞成举行一系列重点明确、解决问题的会议。其成员应该来自发达和发展中国家以及联合国系统的科技和决策部门。我们相信，把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秘书处设在日内瓦能够使委员会最好地发挥作用。

秘书处对筹备工作给予支持并进行监督。对秘书处的管理和指导是一项艰巨的工作。负责这项事务的人应该是在环境方面资历丰富并有能力促成进行讨论和提出建议所需要的协商一致意见的杰出的公职人员。总干事必须得到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的信任。

关于会议的地点，美国愿意加入已经出现的协商一致意见，让巴西成为这次有关环境的主要会议的东道国。巴西是一个具有极其丰富的生态遗产的国家。在巴西召开这次会议有助于提高世界对环境重要性的认识。此外，巴西作为一个具有强大工业部门及丰富自然资源的主要发展中国家，代表了在保护环境和发展重点之间找到正确平衡的努力。我们欢迎不结盟运动在最近哈拉雷的主席团协调会议上对巴西所表现的赞同。

我们认为，筹备工作的费用应包括在目前为1990—1991年制定的总预算水平之内。如果筹备委员会的规模及其会议的次数在合理的限度之内，这个目标是可以达到的。环境署决议的附件在这方面提出了一些有益的建议。至于会议本身，我们认为它的费用应从较为非重点活动的费用中拨出。

1992年的会议及其筹备工作应当得到最认真的重视。面对着周围的环境

恶化并受到其威胁，这次会议是防止全球自我毁灭的一个关键的机会。它对于动员起当前环境方面的全球行动具有独特的义务。它将对我们提出挑战，要求我们理解我们唯一的生物圈面临的互为关联的危险，并制订出完整的、协调的对付这些危险的计划。让我们在这一任务面前明智地调动起并积极运用我们的知识、创造性和决心。

卡马尔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去年，四十三届联大在1988年12月20日的43/196号决议中决定在本届联大审议1992年召开有关环境与发展的联合国会议的问题。这项决议还要求第四十四届联大对这样一次会议的确切范围、名称、地点、日期及经费问题作出恰当的决定。我想借此机会谈谈我国代表团对拟议中的会议的这些方面的看法。

巴基斯坦同其他国家一样，对环境的日益恶化感到忧虑。温室效应、臭氧层的破坏、气候变化、大气中有毒气体的不断增加、快速的植被破坏和沙漠化以及有害废物跨越国境的运输对人类构成了许多威胁。国际社会必须对这些威胁的性质和后果进行深入的对话，以制订出具体的措施遏制环境恶化并防止其扩散，从而保护后代不受其严重后果的影响。因此，我国代表团充分赞同在1992年上半年召开有关这一问题的国际会议的建议。

环境与发展是密切联系的。环境问题不能单独地加以讨论或解决。环境不单单是一个技术问题。环境对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在这方面，拟议中的“环境与发展会议”这一名称看来是相当合适的。

会议的范围和目标应是不难确定的。最首要的目标应是开创一个健康的、干净的和安全的环境。这要通过执行不仅能防止进一步恶化，而且能改进我们今天生活的环境的质量的公平原则来做到。这将需要清楚地认识到环境恶化的原因并提出商定的制止并扭转环境恶化的国际措施。在这方面需要理解的是，造成了目前环境状况的国家应当准备承担纠正这种状况应有的责任。发展中世界的大部分地方甚至还没有达到工业化的初步阶段。发展中世界不应在寻求共同解决这一问题时



受到惩罚。第三世界的环境恶化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贫困以及缺乏有利于环境的技术。第三世界的国家还没有达到可被认为造成了实际全球环境恶化的工业化或消费水平。这一事实应当是拟议中的会议的审议和结论的基础。

应当认识到，冻结发展中国家工业化水平的做法不仅是不公正的，而且效果也会适得其反。这将破坏制止并防止环境恶化的目标。这样一种做法会造成失业以及生活水平的进一步下降，反过来又会使环境恶化的进程，即植被破坏、沙漠化、饮用水短缺以及棚户区的扩散，进一步恶化。比较开明和有的放矢的做法是促进并加快第三世界的工业化及全面经济发展，转让有利于环境的技术，并在资金流动、进入市场和贸易条件等方面开创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我们认为拟议中会议的重要内容之一应是如何为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加强国际经济合作。达到这一目标本身就会大大消除发展中世界环境恶化的原因。

会议还应讨论是否能得到更多大量的资金的问题，以实施其决定，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有利于环境的技术的决定。

现在我简单谈一下筹备工作。环境问题的普遍性看来需要在会议的筹备工作中有普遍的参与。在这方面，最恰当的形式是建立一个联大的全体委员会进行会议的筹备工作。非政府组织应通过向这一委员会提交报告对筹备工作作出贡献。联合国系统在会议的筹备过程中的作用也是同样重要的。机构间的协调应得到精简和加强。建立一个大规模的单独的机构为筹备过程服务看来是没有必要的。我们认为在现在的体系中有足够的资金和专门知识对筹备过程作出有效的贡献。我们支持将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的责任交给负责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的总干事与联合国环境署的执行主任这一建议。还可以设立一些临时的职务，但必须是绝对需要的情况下才这样做。应当最好地利用现有的机构进行会议的筹备和组织。

最后一个重要事项是，会议还必须通过对其决定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测以确保有效的后续活动。这个任务应交给经社理事会和大会。为此目的而设立一个单独的政府间机构看来是没有必要的。

巴基斯坦期待着这一重要会议的召开并将积极参加会议的筹备。我也谨向大会保证，我们将为会议的完全成功进行充分的合作。

埃姆尼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政府的观点和意见已经在秘书长报告（A/44/256和Corr.1）的补编1中提出，这份报告是对拟议中的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第43/196号决议所作的反应。我国政府具体地描述了其有关会议的目标、内容和标题以及为会议进行筹备的适当的方法等问题的立场。

对国际议程上环境问题的重视是即将过去的十年的最重要和有希望的迹象之一。其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尽管1972年的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产生了影响，这些问题直到最近还一直被置于国际讨论中的次要地位。其之所以有希望是因为到处都出现了环境已经成为所有国家热烈响应的问题的迹象。因此，1992年会议将成为自从斯德哥尔摩会议以来国际上评价环境的一个重要场合，而且也将使这个问题上正在出现的有希望的趋势起作用。

一个令人鼓舞的重要趋势就是人们承认大量环境问题只有通过国际集体行动才能解决。表明气候加速变化、全球变暖和臭氧层减损的科学证据以及程度惊人的干旱、沙漠化、森林破坏、生物多样性的恶化、有害废物越界转移、以及空气、海洋、河流和地下水的污染，这些都提高了人们的这种认识。

另一个令人鼓舞的趋势就是越来越多的人接受有利于环境的持续发展的概念。同样重要的是人们明确承认健康的环境政策最好在——实际上只能在——增长与发展的背景下贯彻。但是这里面临着挑战。正如“我们共同的未来”报告清楚表明的那样：

“……没有一个包括造成世界贫困和国际不平等的因素的更为广阔的观点，处理环境问题是徒劳的。”（A/42/427，中文本第28页）

“如果要使国际经济交流变得对所有各方有利，则必须满足两个条件。即必须

保证世界经济所依赖的生态系统的持续维持；又必须使经济伙伴们对公平的交易基础感到满意；……对于许多发展中国家来说，一个条件也没有达到。”（同上，中文本第118页）

“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正受到商品跌价、保护主义、不可忍受的债务负担和发展资金流动的减少等限制。”（同上，中文本第49页）

我刚才引证的在挪威前首相布伦特兰夫人主持下起草的报告合情合理地提出在贸易、商品、货币和金融等相关领域中支持发展中国家，并且也在关键的国际金融机构的结构和政策中进行广泛的改革。我提请注意这个事实是因为在竞相提出处理环境问题的新机构的建议的同时，在如何贯彻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增长与发展的建议问题上却鸦雀无声。

发达国家对保护环境作出承诺的同时应当也同样对转移足够的资源和有利环境的技术作出重要承诺。

另外，还有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就是几乎所有国家现在都赞成经济决策与计划必须包括环境方面的建议。

除了这些有希望的迹象之外也有一些令人不安的倾向。主要令人担心的是对环境的考虑将看来成为双边机构和多边机构向发展中国家贷款和提供援助时的一个新的条件。这种倾向不仅使人看不到对具有全球性质的大多数环境问题要求获得全球解决的广泛和日益增加的强调，而且也可能导致损害加强有关环境问题的国际协商一致意见的努力。

一个相关的令人担忧的问题就是对环境恶化的工业原因责任最小——我想强调“最小”——的发展中国家不应当承担为恢复环境开出的政策药方的过度沉重的负担。目前国际经济关系中的不对称已经足以损害发展中国家；如果这些格局扩大到环境问题上，其负担将是无法承受的。

在为1992年会议召开筹备会议期间以及本次会议期间，有充分的机会详尽

检查解决我刚才提到的一些问题的建议。然而，尼日利亚希望提出有关保护环境不受沙漠化、以及空气、海洋、河流和地下水污染之害的建议。

尼日利亚认为，与沙漠化作斗争应当包括各种适当的措施和政策工具，包括积极的森林再植计划和以债务换取自然，从而提高投入森林再植的资源水平。同时，发达的债权国应当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减让性贷款，以支持它们的森林再植政策和计划。

空气、海洋、河流和地下水的污染对人类健康造成的不利影响是众所周知的，不需要作任何解释。然而，发展中国家既没有能力监督和估计从中产生的破坏，也未能强有力地处理其后果、工厂排出的废水和释放的物质。如果要提高发展中国家处理这些问题的能力，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有利环境的技术是至关重要的。

人们广泛承认贫困是使环境恶化的重大因素。鉴于发展中国家里生活在赤贫中的人数预计在1990年以前将达10亿人，采取大胆措施处理贫困问题很重要。援助穷人绝不能再被看作是一种慈善行为，而是一种明智的个人利益和人类的集体利益。

促进增长、缓和贫困和保护环境之间的复杂关系是最好的论据，可以用以说明为什么要努力把发展中国家农村和城市地区的贫困者结合到正式经济中去，使他们能够对本国的发展作出重大贡献。在这一方面，旨在发展人力资源的政策和计划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帮助贫困者应当被看作是对人类发展的长期投资。支持贫困者的目标应当是发展他们的技能、不仅要帮助他们为进入职业市场作好准备，而且还要帮助他们成为个体经营者。在下一个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背景下，联合国系统应当适当地重视、致力于并支持人力资源的发展。

对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来说，侵蚀是引起人们关注的一个重要环境和经济问题。通过减少土壤的肥力和农作物土地，它就减少了粮食供应，剥夺了农业人口的生活手段。如果要寻求解决这些问题的有效办法，就必须在国家范围内采取措施，但还

必须有各种强大的国际支持，其中比较关键的是恢复土壤的援助以及建立侵蚀障碍的技术。

《控制有害废料越界转移的巴塞尔公约》的通过是国际上与这种物质的交易进行斗争的重要里程碑。尼日利亚希望，当公约生效后，他将减少有害废料非法交易的发生。然而，仍然有必要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如果可能，应当将它置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领导下，以监督废料的非法交易。事实上，应当为此目的建立一个全球性的“倾倒监测”站。

一开始我就指出，这些建议仅仅说明了需要用来处理一些环境问题的政策和选择的范围。会议的筹备过程以及会议本身就是机会，可以用于发展政策、方案和行动计划，以对付当代的各种环境挑战。

我要向大会保证，尼日利亚将本着积极的、建设性的态度参加这些会议。

格扎尔先生（突尼斯）（以法语发言）：我非常荣幸和非常高兴地代表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代表团发言。首先我要表示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大会已决定在本届会议上优先考虑环境与发展会议的问题——由于巴西政府的慷慨邀请，这一会议将于1992年在这一友好国家举行。

毛里塔尼亚是濒临大西洋的撒哈拉非洲国家，他属于最不发达的国家。突尼斯也是非洲国家，并且也是一个发展中国家，他位于地中海——这是一个半封闭海，也是伟大文明的摇篮——东西盆地的交界处。他离欧洲大陆的经济中心并不很远，但与此同时，他也象姐妹国毛里塔尼亚一样，是一个始终受到旱灾和沙漠化威胁的撒哈拉国家。因此，对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来说，大会在其第43/196号决议中确定1992年会议的主题——即环境与发展，并由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在其第1989/87号决定中保持这一主题，是至关重要的。

环境保护需要紧迫地采取有效措施，以减少和消除对环境有害的产品和物质的排放，并减少和消除一方面由于贫困和缺乏发展，另一方面由于过度发展或谋取利

润的动机所产生的各种作法。正如布伦特兰报告所强调的那样，这种方式还不足以保证地球及其周围空间的完整无损。

有两个参数需要极其清楚地加以确定。第一，必须对引起环境恶化，但尚未被完全理解的各种现象进行科学调查分析。例如，气候变化，全球气温上升以及臭氧层的减少。然后，这种调查分析应当与这些现象的根源联系起来。一旦这样做了，就有可能确定不同的国家、地区和经济活动部门所受责备的程度，以及农村人口外流、失业、贫困、以及发展、教育和结构调整政策的缺乏等无形的原因。应当以客观如实的方式进行这项工作。

第二，经济和社会行为的改造以及通过普遍保证支持可行的、持久的全球发展而进行的生产和消费模式的改变将一起保证地球完整的存在，并得以维持。因此，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对1992年会议寄予很高的希望，认为它是一项重大事业。

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作为发展中国家，仍然象大多数其他国家一样，面对着严重的经济和发展危机的艰难困苦。因此，我们这两个国家将通过作出巨大牺牲，继续实施环境保护政策和计划，尤其将在工业和与非沙漠化进行的斗争中这样做。通过这种方式，已经对被认为引起污染的活动实施了代价极大的控制污染措施。这是在农业收入大量减少的经济背景下这样做的，引起农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连续几年的干旱。

债务负担引起了财政资源的大规模负向转移，结果引起投资收缩，而且我们正在以极大的代价维持我们偿还国际债务的能力，所有这些强烈表明我们已作出了巨大的经济和社会牺牲，目的是为了至少采取一些减少环境所受威胁的行动。

环境状况是各国一直关心的问题，下列事实可以证明这一点：几十年来我们一直与其他国家一起致力于保护地中海，使它免受与沙漠化进行斗争的影响，并在较广的全球范围内，坚持《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最近我们又加入了《保护臭氧层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突尼斯总理还亲自参加了海牙首脑会议。出于上述种种理由，我们两国代表团参与提出了后来成为大会第43/196号决议的决议草案。

事实上，我们认为今天需要一项决定性、紧迫和全球的行动纲领，以解决我们星球生存所面临的已经相当严重，并在不断增长的危险，让我们的后代有机会过上健康、繁荣的生活。

世界生态状况迅速恶化的现象可能是全球性的或较有限的，由此产生的责任可能是共同的或是个别的。但是，这些因素不能成为会员国寻找解决这一严重甚至紧迫的局势的最有效方式与方法的工作基础。

这次会议就其范围与行动领域而言，都是空前的。虽然我们在斯德哥尔摩人类环境会议二十年之后才决定召开这样一次会议，但它反映了所有国家最高度的认识、承诺与参加，也反映了整个国际社会的支持。

这就是为什么大会本届会议一开始就必须根据大会议事规则，并在可能的“君子协定”的基础上，象有关海洋法的加拉加斯会议那样，确定会议的职权范围，会议的目标以及会议将达成的结论的性质与地位。

我们面临着气候变化；全球气温升高；臭氧层退化；空气污染——特别是跨国界的污染；海洋污染，包括半封闭海；干旱和土地沙漠化等严重问题。因此，处理这些问题的法律和政治构架必须尽可能准确恰当，尤其是，它必须让各国平等参加，不管它们对环境有多大影响。

会议的分析是否中肯，会议将采取的措施是否有效，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会议如何处理有关进步、世界经济扩张的问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与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如何使这些国家加入世界经济体制等问题。

使市场经济或中央经济的发达国家取得繁荣、福利和进步的发展、生产与消费模式对我们星球的完整与生存已变得非常有害。

同样，缺乏发展，甚至不发达以及贫困和贫穷状况的加剧也证明与地球的生态要求不一致。

因此，我们认为，会议必须为未来的增长和全球发展确定一个集体模式。显然，它将必须是各国在平等、平衡和集体团结的基础上共同使用和同意的模式，让所有国家都能满足本国发展的正当要求，考虑各国的能力和各自的责任，以期使各国都能为保护地球，以及地球持续、生态上协调的发展作出充分的贡献。

确实，我们依然清楚地看到，这样一个增长与发展的集体模式的实施，正如布赖斯·拉龙德先生昨天代表欧洲共同体十二个成员国所说的那样，应当按照一个时间表进行。这将分阶段实现各个目标，应根据发展的各个层次提供一个执行的时间范围。

因此，我们必须建立有效、可行的机制，使发展中国家能为保护环境的国际努力作出充分贡献。这一机制应当提供更额外的财政资源。这些国家需要保证，它们的努力能够继续，并且——这也是一个主要的条件——能够在优惠和非商业的基础上，自由接触技术，包括被认为是“干净”的新技术，以及科学研究成果。离开这一条件就无法保护环境。这种技术的研究与发展能力，信息的传播，科学资料的转让，以及发展中国家能源培训都可以通过会议商定和建立的多边机制实现。

出于这些原因，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代表团认为，会议应产生一项关于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的真正全球性的方案协定，该协定对所有参加的会员国都有约束力，规定一套由联合国管理的控制和多边协调系统，把整个系统的贡献，包括多边金融机构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贡献结合起来。

因此，应当把1992年会议的筹备工作看作是一项共同努力，包罗环境与发展各方面的问题。

关于环境问题，我们欢呼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的工作，特别是会议第15/3号决定附件中的建议。尤其是在这一基础上，大会现在应当为会议建立筹备结构，在环境与发展两个相互关联部门有系统地利用联合国系统的能力。



我们代表团认为，内罗毕的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有关环境问题文件筹备方面应该起中心的作用。内罗毕是联合国的非洲总部，理事会受益于莫斯塔法·托尔巴先生(Mostafa Tolba)的专长与承诺，托尔巴先生的权威与智慧是不需要再强调的。在这方面，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比任何其他机构都更具有能力、职权和必要的方式方法。

在发展问题上，应当利用联合国的能力，在整个联合国系统，特别是世界银行的充分合作下，提供完全有效的专家知识、研究、分析和必要的调查，特别是研究各个问题之间的相互作用，尤其是环境与发展之间的相互作用。\*

确定这一问题并建议有人对此进行检查当然是秘书长的责任。

我们认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提出的扩大其成员以包括所有的会员国的建议是适宜的。这将使这个机构能够成功地执行可能委托给它的有关环境问题的任务。然而，比较理想的是确保扩大的理事会会议继续在其总部举行，也就是在内罗毕举行，这样就可以对承认非洲的充分参与提供了保证。

为了协调和决策的目的，应当建立一个全体大会的筹备委员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将通过经社理事会向它提出报告。我们认为，经社理事会这个根据《联合国宪章》建立的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的主要协调机关，将是筹备工作发展方面的政府间焦点，因此恢复这个机构的活力是会员国在经济和社会部门中的优先目标之一。该理事会在这一方面可以得到发展及国际合作总干事、负责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助理秘书长及其新的秘书班子——这个班子将会很快建立起来——所提供的帮助。

由大会选出的这次会议的秘书长将确保协调联合国系统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所提供的资助，以此作为将提供给这个筹备委员会的工作的部分资助。鉴于这项任务的范

---

\* 主席主持会议。

围，我们所选择出来的人应当得到一个高级别的并在相应的领域中具有最强能力的适宜的秘书处的支持，这个秘书处的组成应当考虑到平等均衡的地域分配的原则。

大会本届会议的责任是相当重大的，我们相信，在集体政治意志的推动下并充分意识到这项工作的范围和性质，联合国将象它在解决地区冲突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所表现的那样，接受这一挑战。

还有什么比确保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成功更能证明各国对联合国和多边主义的信念呢？对于各国人民和后代来说，还有什么信息能比通过集体努力为实现全人类的福利、繁荣和经济与社会进步而恢复和加强我们这个星球的生命力更好呢？

毛里塔尼亚和突尼斯要向大会保证，它们决心在实现这项目标的进程中给予通力合作。

佩纳洛萨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大会本届会议的一般性辩论确认，主要的国际问题已经成为全球性的问题并且指出了我们所面临的重大挑战。在这一方面，麻醉品的消费、生产和贩运以及环境和发展已经成为最重要的优先问题，并且涉及到整个国际社会。

显然，环境问题从根本上讲是政治、多边和全球性的问题。这个论坛是世界上最重要和最具有代表性的论坛，它是我们确保各国最大限度地参与实现一个平衡的环境并与此同时确保发展中国家和全人类发展的努力的适宜的场所。

没有生态平衡——换言之，没有一个可以生存的地方——就不可能有发展；但反过来，没有发展，也就没有环境可言。因此这个问题是全球性的并且必须把它放在发展的整体背景下进行最广泛的审议，我们在这一方面都承担着责任和义务。

九十年代全球最关注的两个主要挑战就是减少贫困和保护环境。

哥伦比亚总统在三年前向大会讲话中指出：

“我们既不能承认极度贫困是人类自然差异的必然后果，也不能接受这是一种受贫穷困扰的仍然处于落后状态的特点，我相信，对于那些在未来担

负着管理责任的人来说，主要的挑战就是克服在我们面前所设置的贫困的障碍。”

( A/41/PV. 18 第 13 至 15 页 )

对于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来说，八十年代的十年是后退的十年。 偿还债务，贸易条件的恶化、结构调整以及国际发展援助的减少已经对最贫穷的发展中国家造成了十分沉重的负担。 所有这一些都是全世界更加关心减少贫困这一普遍的首要任务。

此外，全球性环境的威胁——诸如因二氧化碳的增加而造成的气候变化以及越来越接受破坏自然资源所造成的后果，这种情况在热带国家表现的尤为突出——已经使保护环境成为发展政策中的首要目标。

在今年7月召开的首脑会议上，7国一致同意要加倍努力以帮助发展中世界保护其资源并避免其生态系统恶化。

贫困和环境恶化的问题是相互关联的。 而发展中世界人口的迅速增加又使这两个问题进一步复杂化。 在未来的十年中，普遍的贫穷和环境的破坏有可能阻碍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和经济进步。 在不远的未来，对我们这一星球的全球性的挑战就是寻找帮助发展中世界减少贫穷并与此同时保护环境的方法。 当我们讲到贫困的时候，我们不仅是在谈论今天的贫困，而且也是在谈论未来的贫困。

正如世界银行总裁十分正确地指出的那样：

“八十年代不可否认的事实就是增长是不能的，贫穷状况继续严重，同时环境没有得到充分的保护。 如果我们不去改变这种现实，我们将拒绝给予我们的儿童一个人们可以生存的和平和体面的世界。

在这个论坛上，发达国家应对环境恶化负有的责任已在第43/196号决议中得到承认。 工业化国家在保持生态平衡方面也是向人类欠了债的。 这是对所有国家子孙后代所欠下的债，因为我们的子孙后代将不得不在生活中忍受发达世界使用其自然资源的不合理方式以及这些国家所仿效的工业化模式而带来的种种后果。

我们目前所目睹的环境恶化与发达国家的经济增长必定导致发展中国家获利的观点是相矛盾的。工业化进程和生产与消费格局的改变应该导致这些国家有利于全人类利益的持续发展。

发展环境方面安全的技术至关重要。毫无疑问，今后的技术发展应该导致产生我们各国在公正与有利的国际经济气氛中获利于有效的技术转让的关系。

目前的国际政治和经济局势引起了极大关注。目前的情况是，我们各国的经济生存力已成问题。我们的努力应该得到有利的经济环境的支持是十分迫切、至关重要和优先考虑的问题。工业化世界得以偿还生态环境方面欠下的债的方法应该是帮助提出各种保护环境的办法，同时这些应该确保我们各国在一个各国间的理解、公平和公正的气氛中得到发展。

有了整个国际社会的承诺和政治决心，我们必须建立有关环境和发展的挑战的协商一致意见。这种协商一致意见必须导致和睦、和平和现在和今后各代人的发展的公正和公平的谈判。自这一进程开始以来，我国代表团一直为之作出贡献。因此在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环境问题第六次部长级会议上我们成为了第43/196号决议的提案国，在1989年5月6日在巴西的马瑙斯由《亚马逊河流域国家合作条约》的各缔约国的国家首脑所通过的《亚马逊流域国家宣言》中，我们确立了鼓舞我们立场的原则。在日内瓦召开的经济与社会理事会的上届会议上，我国代表团重申了在77国集团的一致立场中明确声明的上述立场。不结盟国家的国家首脑在上月于贝尔格莱德发表的宣言也反映了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和建设性立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其第15/3号决定中所提出的一些内容如果得到充实，将促进上述协商一致意见。

定于1992年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给我们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机会，我们可以利用这一机会通过明确的承诺，共同努力找到危害我们地球的生存和所有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稳定的各种问题的解决办法。

在大会本届会议上所要做出的决定目的在于实现上述国际承诺，这些决定将为上述会议的整个筹备进程打下基础，因此对于我们希望会议将取得的成功来说具有决定作用。

最后，我想提及会议的组织方面的问题。我们认为要使筹备工作取得成功，大会应该设立具有最高权力的全体委员会，应该在联合国设立该委员会的常设总部。这将确保最高级别的代表参加，确保最高级代表性，也将反映我们所面临的挑战的政治和普遍性质。

于此同时，将要设立的秘书处应该在最高的政治级别上由会议的秘书长领导。这将确保筹备委员会及其主席团成员得到所需的支持。它将成为来自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各种努力和贡献的中心协调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国际经济与社会事务部应该在此结构中发挥重要作用。

最后一点，但不是最不重要的一点，我们欢迎正在出现的关于巴西提出的成为上述重要会议的东道国的慷慨请求的协商一致意见。

环境与发展会议必须成功。现在和将来的人类都要求它成功。

乌里亚特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在我们邻近本世纪最后十年之际，保护我们的环境问题已具有十分特殊的重要性。最近几年国际社会已认识到必须对这一问题进行优先考虑。

我们这一全球性讲坛不能使自己脱离这一令人关注的问题。大会在最近几年通过了各种决议，对旨在对付特别关注和关切的各种具体情况的建议作出了反应。1987年通过的两项重要决议涉及了一个到2000年和2000年以后的着眼于环境的办法，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中谈到这一办法，它标志着对环境的全球性有了新的认识。

去年第43/196号决议的通过是一个特殊时刻。它反映了各国政府对环境问题的优先考虑。上述决议所提及的，最早将于1992年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

展会议的召开毫无疑问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我国也有着对环境问题的现有的关注。智利共和国的政治宪法的第19条第8款中包括了所有人生活在免于污染的环境中的权利，并规定国家有义务使这一权利不得到任何方式的减弱。国家也必须确保大自然得到保护。宪法进一步规定为了保护环境，法律可以规定对某些权利和自由的行使的具体限制。

根据这一宪法所规定的任务，我们成立了生态环境全国委员会这一有关环境保护的国家行动的协调机构。这一机构由在此领域中具有责任的所有实体组成，领导人是内务部部长。该机构有技术和行政秘书处，以及由技术专家组成的咨询小组。它与各种非政府组织进行协作，优先考虑告诉公众信息，提高环境方面的认识的总的水平，以便建立尽可能广泛的行动范围。有关环境问题的法律草案正在该委员会中起草。该法律将包括保护自然、保护环境使之不遭受污染以及保护我国的再生能源的基本原则和指导路线。

鉴于我国的地理结构所造成的各种问题，我们全国上下都具有保护生态的意识。我们熟悉有关海洋与空气污染、水土流失与沙漠化的问题。我们的国家财富受到威胁，因此国家与个人在这方面正进行越来越多的活动。

这种情况促使智利积极参加有关的国际论坛。我们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的一个成员。我们已经签署了一些重要的国际条约，而最近的一些条约正在批准的过程中，智利在本地区正积极参加南太平洋常设委员会的工作，该委员会正进行保护海洋环境的重要工作。我国还在与阿根廷共和国一道成立环境小组委员会的方面，在两国间已经存在的两国委员会范围内提出了很多双边倡议。我们还与厄瓜多尔政府合作，执行增加比库尼亚人口的项目。

我国在国际领域中所提出的有关环境问题的不同倡议，实际上不胜枚举。我们已经在有关论坛中阐述了我们对所关注的各个方面的看法。

我国特别重视在1992年召开一次环境与发展会议的问题。在这一点上，我们赞赏和支持巴西政府提出的作为该会议东道国的十分善意的要求。我们认为必须成立筹备全体委员会，让所有会员国参加并受大会领导。我国保证积极参加其工作。

我们认为，大会的筹备工作必须本着环境保护是发展进程不可分割的部分而且绝不能单独考虑的基本原则进行。会议必须解决环境与发展两个问题。

环境问题实质上是全球问题。我们星球的生态恶化是一个实际和具体的事实，无可争议。甚至在有些方面，造成的损失是无法扭转的。此外，技术的不断发展给其造成很多环境方面的不平衡，这些不平衡在某些情况下正改变我们世界人口的生活条件。例如，我们必须注意到臭氧层的不断减损及温室效应，两者都引起严重不安。

环境问题同时影响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我们必须找到解决办法，这种办法将在最极端的情况下保持有利于人类生存的环境，或者这种办法只是维持人类目前的文明至少让一些人口已获得的生活质量，尽管其他广大阶层生活在不利的条件下。

这次会议应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对环境的关注及对有关准则的遵守，不应违背和谐与积极发展的进程。这两个概念应当相辅相成。

我们不能在不考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紧迫需求的情况下讨论环境问题。因此，我们欢迎关于这次会议的倡议，这次会议应把两个方面统一起来。国际局势目前最有利于召开这次会议。正如大会所看到的，新的概念和设想正在国际领域中流行。联合国已发挥了重要作用，而和平与理解的气氛似乎正传遍我们世界的天涯海角。

九十年代的开始为联合国在促进国际合作与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提供了重要的机会。明年将通过新的国际发展战略，而且大会还将举行一次专门讨论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振兴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与发展的特别会议。这些情况与环境与发展会议一道将使国际社会经受考验，因为它们将决定我们是否能够以现实的方式应付这些重要的挑战。

问题是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将是否能够建立一个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目前严峻局势的真正的合作制度。

真正的国际合作是解决环境问题的唯一现实手段。但这种合作绝不能与一些国家所施加的不适当的压力混为一谈，这些国家不尊重其他国家管理其自然资源并根据其国家需要执行其发展计划的主权。这一点也不应作为在金融机构的必要支持上附加条件的借口。

因此，发展中国家必须获得不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最新的技术和科学情报。此外，发展中国家还应当在可能的情况下，把环境变量列入其国家计划和项目。我国认识到这种情况，并将努力实现这一目标。

我们必须根据各国法律平等和国际合作的原则，在各国管理其自然资源的主权与国际社会对保证全球环境质量的合法的关注之间取得平等。

最后，我国代表团愿支持77国集团主席在这个讲坛上所作的发言，因为它完全反映了今年6月的部长级会议在《加拉加斯宣言》中就这一重要议题所阐述的立场。

波尔万托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印度尼西亚代表团热烈欢迎关于在本次全体会议上专门讨论在1992年召开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筹备工作的决定。这一情况反映出国际社会对寻求适当解决与发展相关联的全球环境问题的重视。因此，我国代表团支持马来西亚代表以77国集团主席的身份所表明的观点。



我们大家都知道，近年来环境日趋恶化。引起了世界的注目，也唤起了人类的公共意识。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同意这样的观点，即污染不断恶化，有毒废料四处扩散，臭氧层遭到破坏，气候发生变化，沙漠蔓延，森林消失，如此种种威胁着对环境造成无可挽回的破坏，这一问题现在已经成为全球性的重大问题。因此，环境问题被牢固地排在国际议事日程上，并且成为国际社会关心的中心问题。对即将到来的环境大灾难人们已经提出了各种设想，人类的根本生存已经成为问题。

斯德哥尔摩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已经召开将近20年，但仍然没有能够解决不断扩大的环境破坏，令人感到失望。正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正确地指出的那样，在这一时期内，环境问题层出不穷，无法解决。自1972年第一次环境会议以来，国际社会至多也不过是仅仅使环境破坏的速度有所放慢。因此，我们面临的共同挑战是停止并扭转这一趋向，并为实现与环境无害的增长和持续不断的发展铺平道路，以此进入1990年代并进而跨入二十一世纪。不过在1980年代即将结束的时候我们可以说现在终于出现了保护我们这一星球的政治意志。因此，至关重要的是国际社会不应错过这一独一无二的机会，通过召开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来驾驭目前这一势头。

现在我想谈一谈环境问题的范围及其多样性。从范围上来看这些问题具有全球性，同时又显然具有双重性，一方面这些问题与发达国家有联系，是富足所造成的结果，另一方面则与发展中国家有联系，而主要是由于贫穷和发展不足所造成的。此外，我们认为解决人类环境方面各自的问题也往往采取互不相同的办法。一方面，工业化国家有其自己的一系列环境破坏问题，这些问题占世界环境问题的绝大部分。因此我们相信发达国家在这方面为保护环境而进行的国际合作中将会承担与此成比例的责任。另一方面，由于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主要环境问题是与贫困和发展不足有关，因此必须通过增长和发展来消除贫困，以此来解决问题。正如77国集团特别部长会议加拉加斯宣言所明确指出的那样，持续发展这一概念必须包括满足

发展中国家人民的根本需求。同样至关重要是环境问题必须在所有国家都负有同样责任这一基础之上予以解决，同时，这一问题不应成为北南双方进行争论的新起因。此外，环境问题也不应当被用作提供发展援助的一项新条件。

我们认为，这次会议的主要目标应当限于实现无害于环境的持续增长和持续不断的发展这一概念框架之内。我们承认对于这一概念有许多不同的定义，但我们认为这种发展既能满足我们目前的需求，也不妨碍未来的世代代满足他们需要的能力。在这方面至关重要是该会议应该推动国际合作，以解决环境不断恶化的问题，并把这一工作作为经济增长与发展的一个组成部分，并促进更好地理解增长与发展的目标以及保护和丰富环境之间的关系。

最后，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认为该次会议应当强烈地反映出发展问题与环境问题之间的相互依赖性，这两者之间确实能够互相推动。我们希望即将召开的这次会议能够真正地体现并推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具有广泛基础的均衡合作。

格贝霍先生（加纳）（以英语发言）：几天前，加纳外交部长奥贝德·阿萨莫阿赫博士在大会本届会议的一般性辩论发言中重申加纳支持拟议于1992年召开的环境会议。我想在一开始就再次重申这一支持，因为对环境造成的威胁是全球性的，因此需要进行国际合作以拯救我们这一星球。

我们对召开这次会议的支持清楚地表明我们认为必须刻不容缓地保护环境。正是出于这一考虑，我国政府不久前发出命令，在加纳要进行任何发展项目都必须首先考虑其环境方面的影响。为了确保这一命令得到有效实施，为了避免那些可能会给环境带来危害的项目上马，我国政府任命了一位加纳国家环境委员会代表参加加纳投资中心的董事会，该中心有权推动并批准所有加纳的投资项目。就在我发言的时候，加纳政府正在主持召开一个为期4天的分区域国际环境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冈比亚、尼日利亚、利比里亚、塞拉利昂，当然还有我们加纳。

环境日益恶化的危险无论对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来说都确实十分严重，如果认为环境恶化只是发达国家的问题，或者说发达国家是造成环境恶化和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因此只有发达国家才负有责任来清理环境，保护环境，如果这样认为，那就太天真了。环境恶化对人类构成的威胁不亚于核武器和化学武器，不亚于艾滋病。全球气候变暖，臭氧层遭到破坏，森林消失，沙漠蔓延，海洋和淡水遭到污染以及工业污染等等，仅举几例，所有这些所造成的影响并不局限于任何一个国家、国家集团或一个地区。其影响遍及全球。因此，我们大家都有着共同的责任来同环境恶化作斗争。加纳作为其成员的77国集团承认环境问题的全球性，从而表明了其成熟性。该集团还认为保护环境是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共同责任。

不过令人感到不安的是，一方面所有国家都坚信环境恶化对世界生态体系以及粮食生产构成了威胁，从而也对人类的根本生存构成了严重威胁，而另一方面一些跨国公司暗中得到其本国政府的支持，正在把与环境有害的生产转移到发展中国家，并向这些国家倾倒入毒废料，并且不提供它们本国政府对它们要求的足够的安全措施，同时也不适当地考虑这些国家缺乏财政和技术手段，无法对付这些生产和废料所引起的各种危害。

还有些发达国家确定蓄意通过试验和设施在发展中国家的部分地区引起环境恶化。这些国家和跨国公司的活动与他们表明为共同利益保护环境的信仰不相符合。

我们认为，通过一项由各国批准的国际公约，适当惩罚倾倒入毒废品和试验核武器的行为，以及没有为核活动和其他对环境活动有害的活动提供充分的安全措施，这是一条唯一的途径，各国可以表示对不仅在自己国家而且在世界各地保护环境的真正关注。

象大多数人一样，我相信，1989年3月22日《关于控制有害废品及其处置的跨国界移动的巴塞尔公约》，加以修改规定停止从工业国家向急需硬通货的发展中国家运输废物和转移害于环境的活动并规定充分的安全措施，与防止意外核爆炸，如切尔诺贝尔发生的爆炸的那样，这项公约将免除所有人的忧虑。

再也不能否认贫穷与环境恶化之间紧密联系了。在几天前纪念世界粮食节上发言的一位代表强调了这一关系并还强调，发展中国家必须帮助发达国家克服它们的经济问题以结束环境的恶化问题。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总干事最也恰当不过的反映了77国集团的感情，他说：

“为了保护明天的世界，保证全人类拥有健康的粮食、水和清洁的空气，富国应该和穷国一起，停止将直接收益作为他们的主要价值观。”

在发展中国家，导致水土流失以及野生动植物的毁灭的植被消失可能是环境恶化的主要凶手。它们这样作并非由于突发奇想，而是为了使它们的居民能够生存。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情况使它们不得不大规模的砍伐森林。对有些发展中国家来说，木材不是最大的就是第二大创汇作物，而由于世界市场上售价已经不高的木材继续下跌，以及控制木材业的外国公司对木材出口开据大量的低价发票，因此增加木材出口量是这些国家能够为发展赚得可以增值的外汇的唯一途径。除了为出口而砍伐森林外，发展中国家还不得不为获得煮饭的柴火和木炭，更重要的是为种粮食开垦新土地而砍伐森林，后者是一种由于缺乏肥料而不得不进行流动耕作以代替失去的养分的作法。

流动耕作以及在森林地区的商业化砍伐都导致了森林的大规模毁坏，兴有发展中国家能够获得廉价的可以替代的能源形式，或者提高木材产品收益或者对它们木材出口补助原来的数目，才能有效的，制止流动耕作和商业性开发。欧洲共同体以批评的眼光看代即以非洲、加勒比海和太平洋国家的稳定出口收入制度的资金设施的时候似乎马上要到了。这一资金是否可以继续用来稳定各国从生产使环境恶化的产品中取得的收入？除了鼓励发展中国家生产需求和价格不断下降的同一类主要产品以外，增加这些资金并将其使用在收益较高对环境危险较少的部门是否更好？

在我看来，为发展中国家为保护我们的共同遗产，即环境的最迫切需要的是无条件的延缓他们的巨额外债以及大量资金的流动，进入发达国家的市场，改善贸易条件以及获得知识产权和适当的技术。

当所有商品安排由于发达的国的强硬态度而崩溃，使发展中国家的最大创汇商品可可、咖啡、天然橡胶和热带木材的价格急剧下降的时候，以及当发达国家拒绝让这些国家进入他们市场的时候，继续叫发展中国家为全人类保护他们的雨林在道义上否是错误的？

在证实国际议程上环境问题的严重性的时候，我必须加一句，加纳反对将环境问题作为对发展中国家援助的附加条件。我们还发觉难以支持其影响会使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停止的环境政策。事实是，大部分发展中国家还没有得到获得或开发使工业不产生环境问题的新技术所需要的资金。发达国家可以认真的希望考虑援助发展中国家承担这一变化，而不是阻止这类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进程。我认识到，这可能给发达国家添加了又一个负担，但是，我们应该充分现实的承认，保护我们的环境将需要我们支付资金，而在目前情况下，只有拥有必要手段的国家才能支付。因此，将把费用转嫁给发展中国家不仅是不公正的，而且是破坏保护我们的共同遗产计划的执行。

最后，我要重申，环境问题确实是重要的，应该引起全人类的极大关注，它们确实值得召开一个国际会议，我国代表团支持召开这样的会议，但是，我要从发展中国家的角度说，环境既不是我们当今面临的唯一重要问题也不是最重要的问题。因此，我们必须尽一切手段在我们的议程上将环境问题置于优先考虑，我们不应完全受它的牵住，以免腐蚀其他同样重要的利害攸关的问题，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利害攸关的问题。

古铁雷斯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以中美洲国家，即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和哥斯达黎加的名义就本项目发言。正如我们在其他项目上有些共同的利益一样，我们中美洲国家希望就这一议题作出集体发言。这当然会缩短辩论时间，并加强我们发言的份量。

国际社会对环境的恶化和我们地球今后面临的危险表示了深切的关注，如果不能采取短期、中期和长期措施，促进生态保护，加强国际合作，这一恶化和这些危险是必然要发生的。最富裕和最贫困的国家都坚信，必须着手处理环境问题。

中美洲高兴地注意到，过去五年来，在联合国主持下，加强了国际行动，以加深对这一问题的理解。我们感兴趣地注意到人们通过了更多的国际协定，召开了更多的大会、会议和研讨会，促使人们更清醒地认识气候变化的危险及其可能产生的环境和经济后果，以及对发展努力的影响。我们同意秘书长在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中所讲的：

“现在，气候发生灾难性变化的可能性已不再能够置之不理，地球每日出现的病象和资源耗竭的情况已引起全世界的关切。”（A/44/1，第23页）

对自然问题的这一普遍认识体现在许多倡议中，这些倡议提出，我们负有道义责任，应当给后代人留下一个完美的环境。在这一点上，我们必须强调布伦特兰报告，即“我们共同的未来”。报告所载分析及其现实感要求国际社会立即作出反应，特别是在加强国际合作问题上。

另一个全球性倡议是在1992年召开联合国环境与发展问题会议，我们相信，这次会议将产生积极成果。我们中美洲国家支持这一倡议，欢迎巴西共和国承诺担任这次非常重要的会议的东道国。这次会议将提供一次独特的机会，推动就持续管理我们的生态资源问题展开对话，促使富国和穷国在地球资源和环境质量、特别是环境与发展之间的不可分割的联系问题上达成一致意见。

我们不应忘记，对生态资源的史无前例的破坏构成了对所有国家的一个新威胁。这是采取有害的开发方式和不适当的发展模式导致的后果，也是北半球的浪费和富裕和南半球为生存而斗争导致的后果。召开这次会议将是制定政策，扭转消极趋势，设计有助于维护各种生命形式的发展方式的一次重大机会。

我们应鼓励制定一个广义的持续发展定义，从而使我们能够进行各种活跃的努力，确保人类的幸福，自然资源的管理，应用各种科学和技术方针促进发展并制定适当的法律和行政计划。这种新的发展方式必须使第三世界能够在维护其生态基础和环境质量的同时，有选择地满足其当代人和后代人的各种基本需要。我们必须调整发展战略以推动各国的持续发展。

发展中国家为缓解环境问题而作出的努力本应产生更为具体、持久和长期的结果。但遗憾的是，这些国家必须同时应付一系列更为紧迫的国内问题：营养不良、饥馑、缺乏妥善的住房、文盲。换句话说，它们必须首先消除贫困和欠发达现象。

保护环境是应由各国分担的责任。然而，直接和间接地在更大程度上造成了生态破坏的工业化国家有义务帮助发展中世界执行持续发展政策，因为这些国家拥有必要的资源。

需要在不附带任何条件的情况下提供更多的优惠资金，以确保重新植树造林并开发和合理利用我们的森林、土地和水源。工业化国家应设立一笔环境重建和开发基金。这样一笔基金将帮助我们以相互尊重和促进的方式来处理这些问题。

发展中国家需要制定政策，推动大幅度增加地球的生物量。它们还需要得到援助，提高技术和科学能力，以保护环境，解决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各种重大问题：贫困、饥馑、营养不良、文盲和绝望情绪。为此目的，必须采取有效行动，创造新的发展机会。

关于环境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的筹备过程，我们这些国家的政府认为，应当在纽约的联合国总部设立一个筹备委员会。本组织全体会员国都应可以参加该委员会，它的职责是为这一重大事件进行筹备工作。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我们的政府已对全球生态的恶化表示日益关注。今年三月份，在巴西召开了一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部长会议。会上通过了《巴西宣言》，其中载有拉丁美洲维护和保护环境的政策，同时呼吁促进和加强国际合作并拿出更多资源来处理这一问题。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其第15/17号决议中请执行主任经与该地区各国政府磋商后，着手制定一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保护行动计划。

在中美洲，热带森林已经消失，我们还对我们的土壤和水源及其供应饮用水的潜力造成了破坏。针对这些严重问题，中美洲国家总统在解决中美洲危机的总原则的基础上，设立了中美洲环境和发展委员会。由于中美洲地区国家有着密切的相

互依赖关系，我们认为区域合作是解决生态问题的必要手段。我们正在努力合理管理我们的自然资源，控制污染，以及恢复中美洲的生态平衡。

本委员会的建立是我们的一种信念所启迪的，这一信念是，如果中美洲人民要提高生活水准，就应促进对环境的尊敬。这必须在持续发展的模式范围内达到，以便避免早期模式对本地区自然资源的破坏。如果要取得持久和平的话，就应尊重使用资源方面的地区规定。

我们愿保护并维护本地区生态体系十分丰富的自然资源。我们要在中美洲各国之间建立合作关系，以便寻找并采纳持续发展的适当模式。我们要求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参与此活动。我们要促进国家政策和立法把环境概念结合到国家发展计划当中相互协调。我们要决定优先采取行动的领域，如教育和环境训练，生态体系和江河流域的平衡发展，热带森林的管理，城市中心地区的污染控制，有毒和危险物质和废物的适当管理，和影响我们各国人民健康和生活的环境恶化的其他问题。最后，我们要促进本地区各国之间充分参与、民主和权利下放的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为此，如果本委员会的活动要产生效益的话，那就需要国际方面的谅解、合作与支持。

本地区正在采取其他重要的措施，例如，利用外债来取得生态平衡。哥斯达黎加外债的5%已用于森林再生计划和被保护地区的管理。此外，建立“Maya route”的努力正在加强保护热带森林及其植物动物群。这一项目的目的是要促进对环境有利的旅游业的发展，使其不具有任何破坏性、促进就业并有足够的资源来保护环境。

我们愿意维护环境，我们有这样做的意愿，但首先我们需要解决困扰我们的问题：偿付外债的巨大负担，我们的资源向发达国家的净流动，官方发展援助的减少，我们出口物资价格的降低，对我们不利的国际气候，这些肯定是造成我们适当解决环境问题道路上的主要障碍。

如果经济上的压力减少，如果有适当的推动力，我们发展中国家将能够致力于持久的发，而不必对我们的人口中最贫穷的部分造成不必要的负担。



最后,我们中美洲国家确信迫切需要协调国际合作以采取一项全球性政策来解决严重的全球环境问题,并避免会导致不适当地使用额外资源的单方面行动,避免会造成地球上人们生活条件继续恶化的单方面的行动。我们期望,关于环境与发展问题的国际会议将就各国在财政、科学和技术合作领域立即采取的措施方面达成全球的协议。如果各国都有意愿,那将有可能采取坚定的政治行动来取得我们的唯一的目标——是为子孙后代获得一个公正的世界,一个环境和平与美好的世界。

奥科约先生 (肯尼亚) (以英语发言): 我十分高兴参加有关环境这样重要问题的辩论,这一问题国际社会需迫切考虑和采取行动的首要问题。我国代表团和我都确信,在主席先生的明智指导下,我们将取得人们所期待于我们的进展,主席先生,我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你完全的合作与支持。

在80年代即将结束之际,我们大家无论穷国还是富国都依赖着的环境对国际社会提出了一个最严重的问题。国际上都同意环境的恶化,也许应该从另一个角度来说:环境的保护,维护和改进必须得到人们十分紧迫地和有效地处理。鉴于世界各国公开所表达的对环境持续恶化的关注以及科学家和专家所提出的越来越多的文件证明,各国政府应该立即采取行动。

但是,正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在其有关议程项目的介绍性发言中所指出的那样,大量的言词并未付诸行动。目前还没有任何证据证明破坏热带雨林的行径已经缓解,沙漠化的步伐已经缓慢,或者是温室气体散发有所减少。现在各国政府急需听取执行主任的呼吁:

“在下个十年,必须对环境保护和恢复采取重大行动,并且应迅速采取。否则任何延缓行动都会意味着污染、恶化和破坏将造成一种我们所难以应付的环境危机。”

联合国大会本次会议使各国政府有了巨大的机会来就具体措施和行动达成一致,来推动一场使环境变得更清洁、更安全的运动。在联合国大会本次会议必须采取行动的环境领域里面的问题中是拟不迟于1992年召开联合国关于环境与发展大

会。我愿就此问题谈及我国代表团的立场。

在第43/196号决议中，联合国大会定出了拟议中会议的实质性议程的范围和总的目标，我们表示支持。在同一决议中，联合国大会赋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以具体责任，环境规划署是联合国系统的适当机构。该理事会被要求通过经社理事会提交其对于这一大会的目标、内容和范围的看法，并就大会的日期、地点、名称和财政问题表明意见。位于内罗毕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总部经过充分的准备，并在所有联合国有关机构和组织的参加下在今年5月第15次理事会会议上已经进行了认真的谈判。理事会通过了15/3号决定，这一决定已载于大会的A/44/25号文件中。

应当强调指出，有空前数量的国家参加了该理事会的第十五届会议，共有103个国家，其中44个派出了部长级别的代表。几乎所有联合国机构都派出了代表。许多来自非政府组织的专家、科学家和学术界人士参加了那次会议。理事会的第15/3号决定和报告为大会审议这一问题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并为达成协商一致提供了可能性。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所深入审议的问题中包括了会议应当解决的实质性问题及会议前的组织和筹备工作。

作为77国集团和不结盟运动的成员之一，肯尼亚支持分别反映在《加拉加斯宣言》和《贝尔格莱德宣言》中的上述两个组织的立场，对在巴西召开这次会议的建议表示支持。同二十年前，即七十年代以斯德哥尔摩的富足环境中召开的会议相比较，有鉴于环境与发展问题的相互依存，在一个发展中国家对环境与发展问题进行审议，这一机会毫无疑问将为必须以九十年代作出的困难选择的现实提供额外的经验和实际的证明。

肯尼亚是有关召开这次会议的决议的最先的提案国之一，它支持将会议名称定为“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建议。我国国家元首莫伊总统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在那次会议上，他也因为对环境事业作出的贡献而荣获《全

球500奖》——的开幕式的发言中指出：“环境问题在根源上是人为的，在本质上是全球性的；因此，这些问题的解决需要人类介入，也需要全球性的行动与合作。”

我们认为，为解决环境问题所作出的任何有意义的努力都必须承认环境与人类经济和社会因素相互依存的根源上存在的基本因素，例如在发展中国家为得到粮食、干净的水、能源与改善生活状况所进行的斗争，这一斗争同发达和工业化国家内无休止的寻求富裕形成了对照。

我们完全支持会议期限应为两周，在1992年6月5日世界环境日那一天结束的建议。

我们支持应派遣最高级别代表参加会议的建议。在这方面，我们强调确保发展中国家在筹备阶段和会议期间有效参与的重要性。发展中国家需要一切可能的支持，以加强他们建立必要的广泛基础的全国性筹备机构的能力。各国的非政府组织，特别是妇女组织应充分的参与。联合国系统的各个机构、组织与方案应对筹备工作作出贡献并充分参与。

肯尼亚极为重视加强区域一级的参与，并确保此类参与的结果将随着各区域性经济理事会提出的报告广泛散播。在这方面，于1989年6月12日到16日在乌干达坎帕拉召开、由部长级别代表参加及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非洲经济理事会共同组织的第一届非洲环境与实际发展区域会议取得的结果，是一个重要的贡献。

关于会议讨论的问题，我国代表团认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所建议的内容为大会对这一重要问题的审议提供了极好的基础，以便达成协商一致。就会议讨论问题进行的谈判必须以下列明确的认识为基础，即只有通过所有国家的合作与承诺，通过理解发展中国家面对着在解决环境问题同时承受解决贫穷问题的压力的时候所拥有的财政与技术能力有限，才能找到解决环境问题的有意义的办法。

在这方面，发展中国家在《加拉加斯行动纲领》中重申了自己对加强国际合作、

保护环境的承诺，这一纲领中反映的77国集团的积极立场将是对朝着这一方向取得进展作出的重要贡献。

对于77国集团成员国在诸如持续发展、条件限制、责任、贫穷、获得食物、水和能源的斗争及对环境的影响等问题方面抱有的关切，不能置之不理或将其仅看作是不注意管理和计划自然资源的问题。这些国家的关切产生于环境与发展的相互依存的真正经历。因此，必须找出环境恶化的根源，并在不影响会议集中考虑环境问题的同时采取具体行动解决这些根源。不结盟国家最近在《贝尔格莱德宣言》中表明看法也应有助于在谈判中取得进展。

会议的议程中应审议和包括的重要问题之一，是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效能的迫切必要性。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长期以来曾多次强调有必要加强其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在环境方面所采取行动的协调机构的作用，有必要加强其职权的效能，以便成为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采取主动行动的催化剂。在最近于第十五届会议上通过的第15/1号决定中，该理事会再次强调，有鉴于对环境问题的关切日益增长，有迫切的必要采取行动，加强其作用，有必要进行更为密切的国际合作。我们支持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及权限，强调有必要采取迫切行动，无需拖延到1992年。

但是，对于将会使国际机构增加，使联合国在环境领域的作用复杂化、严重削弱联合国的能力及效力的所谓机构改革，肯尼亚代表团感到遗憾。

上一届理事会上所表达的某些观点，即“可以在联合国系统内设立两个环境机构，各司其职”，以及“海牙宣言中所设想的机构可以成为一个在政治影响和权威方面相当于理事会的环境当局或理事会”；如果得以执行的话会有损于联合国有效处理环境问题的能力，并且妨碍发展中国家的主权和发展利益。

环境问题首先是发展中国家的贫困和发达工业国家过于富有所造成的，所以应该保留在联合国有关机构的范围内。应该抵制那些企图把这些问题投入强权政治

的战壕的自私自利的企图。所以，筹备会议和1992年会议应该把有限的时间和资源用来审议并采取行动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效率和责任，而且应该注重行动，而不是沉缅于所谓的改革建议之中，因为这必将把讲坛变为一个政治舞台。

其他一些重要问题也要在这一届会议上做决定，特别是关于政府间筹备机构和秘书处。我现在阐述肯尼亚在这两方面的观点。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第15/3号决定附加第6段中建议“筹备委员会应该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同等基础上向联合国所有成员国或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国开放”。（A/44/25, 第118页）

这项建议是建立在惯例的基础上的，所以大会应该接受。去年，大会要求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处理这个问题。其他的管理机构都没有象环境规划署这样直接接受任务，它是联合国在环境领域内具有处理环境问题专门能力的机构。这项建议同我们处理这些事项的方式是一致的。例如，在提出联合国新的和可在生能源会议这个问题的时候，大会将筹备工作委托给联合国自然资源委员会，这个委员会是向其他成员国开放的。显然，对于环境规划署不应有什么不同。

一个有关的问题是：筹备委员会应该在那里开会。首先，它应该在环境规划署的所在地内罗毕开会。但会议不止一次或两次，其他会议可以在其他联合国总部召开，例如纽约和日内瓦；如果还需要举行更多的会议，就再次在内罗毕开发计划署举行。我们经过再三考虑认为，筹备工作会从环境规划署的经验和专业能力中得到极大的好处；应该就会议的筹备工作同其进行最密切的磋商。

我接着讲另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即筹备会议的秘书处及所在地。秘书处最好是环境规划署的秘书处。但我们知道，传统的办法是由联合国秘书长任命一名秘书长来领导这项工作。鉴于会议需要极为完善的筹备，所以时间已经不多了，这样一个秘书处应该同环境规划署进行密切磋商，其理想的所在地应该是内罗毕。在过去16年中，环境规划署从内罗毕有效地协调了环境活动，而且在内罗毕和欧洲轮流举行秘书处之间的会议，来促进此种协调。毫无疑问，会议的筹备秘书处

也可以这样做。但是我们注意到，理事会建议在日内瓦设立这个秘书处。

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莫斯达法·托尔法先生说，环境问题的势头已经高上了天。联合国在环境方面的第一个讲坛是环境规划署，那么大会在决定眼下的重要事项的时候无论如何都不应该迴避这个事实。

本届会议将要确定下来的1992年会议应该为今后几十年的环境行动奠定基础，为1972年斯德哥尔摩会议以来所取得的进展作出重大贡献。一系列的审查工作补充了斯德哥尔摩进展，其中包括斯德哥尔摩会议十年以后于1982年举行的一次特殊的会议。最近，关于2000年以后环境前景的报告以及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已提交大会。大会分别通过了第S/42/186和42/187号决议。结果应该是巩固环境运动和从现在起到1992年以前尽可能多地缔结全球性文书。这项运动应该由更加强有力的联合国环境计划署率先，这一系统内的其他部分积极参加。

联合国约20年以前创立了环境机制。此后的所有审议都要求强调它。下一步的工作不能够也不应该误解这个明确的信息。我国代表团将积极参加同即将举行的会议有关的上述及其他专题的谈判。但我们建议，应该尽一切努力来支持环境规划署为组织这次会议所做出的努力。

#### 暂定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今天下午关于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问题辩论中最后一名发言人的发言。议程项目82的分项目(1)这方面的辩论将列入明天上午的第一项，然后审议议程项目14：“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在休会之前，我通知大会，原定10月25日星期三上午对议程项目32“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审议工作已经推迟，以便第五委员会审议第A/44/L.17号决议草案所设计的方案预算问题。但是，在核准之前，我们也许可以在明天下午审议这个项目。我建议代表们注意明天《日刊》上排定的会议。

下午6时40分散会。